

中華民國 116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棒球 技術手冊

運動部115年9月15日運授全部字第1150006584號函核定

壹、 協辦運動組織

中華民國棒球協會

理事長：周玲奴

秘書長：林宗成

電話：02-2793-1828 傳真：02-2793-5567

會址：116 臺北市內湖區安康路22巷33號4樓

貳、 競賽資訊

1. 比賽日期：116年3月23日(星期二)至3月29日(星期一)。(視報名隊伍數滾動式調整)
2. 比賽地點：
 - (1) 少年組：萬壽棒球場(臺中市西區向上路一段577號)
116年3月26日(星期五)至3月29日(星期一)
 - (2) 青少年男子組：舊正棒球場(臺中市霧峰區台3線)(中正路與光明路交叉口)。
116年3月23日(星期二)至3月29日(星期一)
 - (3) 公開男子組：崇德棒球場(臺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三段858號)(位於洲際棒球場對面)。
116年3月26日(星期五)至3月29日(星期一)
 - (4) 公開女子組：金龍棒球場(臺中市東區德興一街390-14號)
116年3月27日(星期六)至3月28日(星期日)
3. 比賽分組：少年組、青少年男子組、公開男子組、公開女子組。
4. 戶籍規定：依競賽規程第七條規定辦理。
5. 年齡規定
 - (1) 少年組：限民國103年9月1日至105年8月31日出生者。
 - (2) 青少年男子組：限民國100年9月1日至103年8月31日出生者。
 - (3) 公開男子組、公開女子組：限民國100年8月31日前出生者。
6. 註冊人數
 - (1) 每單位各組限註冊 1 隊。
 - (2) 每隊職隊員
 1. 少年組：職員4名(含領隊1人、教練3人其中1人管理)，選手最多20名。
(※惟考量少年男子組組隊不易，開放女選手登錄，年齡同規定)。
 2. 青少年男子組：職員4名(含領隊1人、教練3人其中1人管理)，選手最多20名。
 3. 公開男子組、公開女子組：職員4名(含領隊1人、教練3人其中1人管理)，選手最多20名。

7. 比賽制度

- (1) 賽制：視註冊球隊多寡編排。
- (2) 每場比賽均需分出勝負，延長賽時採世界棒壘球總會(WBSC)之突破僵局制。
- (3) 少年組採 6 局制，青少年男子組及公開男子組、公開女子組採 7 局制。若兩隊得分比數，4 局(含)相差 10 分，5 局(含)以上相差 7 分時，即截止比賽。
- (4) 依據棒球規則因雨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賽滿 4 局(含)以上，即可裁定比賽。
- (5) 循環賽制計分法：勝隊得 2 分，若兩隊以上積分相同時，名次決定之優先序如下。
 1. 戰績相同球隊相互比賽中，勝隊為先。
 2. 戰績相同球隊相互比賽中之攻守數值對戰優質率(TQB)數值高者為先。(若有 2 隊戰績相同時，依 1 勝隊為先)
 3. 戰績相同球隊相互比賽中之攻守數值責失分優質率(ER-TQB)高者為先。
 4. 戰績相同球隊相互比賽中，打擊率最高者為先。
 5. 擲銅板。

8. 比賽規則

- (1) 少年組：採用中華民國學生棒球聯盟(SBF)軟式聯賽特別規則。
- (2) 青少年男子組：採用中華民國棒球協會(CTBA)公布之最新棒球規則。
- (3) 公開男子組及女子組：採用中華民國棒球協會(CTBA)審定之最新棒球規則，如規則解釋有爭議，以競賽技術委員之決議為最終判決。
- (4) 場地特殊規則：開賽前由主審宣告。

9. 職隊員服裝及裝備

- (1) 全隊(含教練)應穿著款式相同之球衣、球褲及球帽；球衣胸前應有註冊參賽之單位名稱及小號、背後應有背號(每一數字至少 15 公分高度)，不得臨時手寫或浮貼。
- (2) 投手如果穿尼奧普林樹膠衣袖，必須用內衣衣袖覆蓋。投手手上、手腕、手臂不可佩戴任何可能使及球員分心之物，例如吸汗腕帶。
- (3) 裝備及護具：各隊需自備合格之護具(捕手護具為全罩式頭盔、面罩、護喉、護胸、護襠及護膝)，牛棚區捕手亦同。擊球員、跑壘員及壘指導員均需戴雙耳式安全帽(教練可戴非雙耳安全帽)。
- (4) 比賽用球
 1. 少年組：採用中華民國學生棒球運動聯盟(SBF)軟式聯賽用球【J 號】。
 2. 青少年男子組：採用中華民國棒球協會(CTBA)比賽指定用球(布瑞特 BR-200 或華櫻 BB-960)硬式棒球。

3. 公開男子組：採用中華民國棒球協會(CTBA)比賽指定用球(布瑞特 BR100 或華櫻 BB-980 型)硬式棒球。
4. 公開女子組：採用中華民國棒球協會(CTBA)比賽指定用球(布瑞特 BR200 或華櫻 BB-960 型)硬式棒球。
- (5) 比賽球棒
 1. 少年組：採用中華民國學生棒球運動聯盟(SBF)指定的標準軟式球棒。
 2. 青少年男子組：採用世界棒壘球總會(WBSC)或中華民國棒球協會(CTBA)指定的標準鋁棒(-3)。
 3. 公開男子組：採用世界棒壘球總會(WBSC)或中華民國棒球協會(CTBA)認定之比賽用木棒(以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官方網站公告為準)。
 4. 公開女子組：採用中華民國棒球協會(CTBA)指定的標準鋁棒。
10. 參賽限制：現役職業棒球選手不得報名參賽。

參、管理資訊

1. 競賽管理：在116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籌備委員會指導下，由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及大會競賽組共同負責各項執行工作。
2. 技術人員：
 - (1) 審判委員：審判委員(競賽技術委員)依競賽場地數量編排〔二個以下競賽場地，置5人(含召集人)，每增加一個競賽場地，增置2人〕，召集人由中華民國棒球協會遴派，委員由116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籌備處與中華民國棒球協會會商聘請，其中必須包括承辦機關至少1人。
 - (2) 裁判人員：裁判長由116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籌備處與中華民國棒球協會會商聘請，唯因競賽場地大於一個以上時，裁判長可由裁判員遴選符合場地數量之副裁判長人數襄助裁判長推動裁判工作，裁判員由中華民國棒球協會推薦具棒球B級裁判證以上資格者(承辦城市人員不得少於三分之二)為原則，送籌備處審查聘任。
 - (3) 記錄人員：記錄長由 116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籌備處與中華民國棒球協會會商聘請。記錄員由中華民國棒球協會推薦持有中華民國棒球協會棒球記錄員證者(承辦城市人員不得少於三分之二)，送籌備處審查聘任。
3. 獎勵：依競賽規程第十三條規定辦理。
4. 申訴：依競賽規程第十四條規定辦理。
5. 爭議處理：依競賽規程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6. 罰則：依競賽規程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肆、會議

1. 技術會議：青少男組訂於116年3月22日(星期一)下午3時，於舊正棒球場(臺中市霧峰區台3線)；其餘組別定於116年3月25日(星期四)下午3時於萬壽棒球場(臺中市西區向上路一段577號)。
2. 裁判會議：訂於116年3月22日(星期一)下午4時，於舊正棒球場(臺中市霧峰區台3線)；其餘組別定於116年3月25日(星期四)下午4時於萬壽棒球場(臺中市西區向上路一段577號)。